



# 新聞公報

香港政府新聞處印發  
皇后大道中  
拱北行  
電話：五二二三三一九一

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三十日  
星期四

## 目錄

政府計劃於未來四年內在新界興建中學五十間	……	第一頁
生死婚姻註冊辦事處明年一月起多處撤銷	……	第二頁
深水埗民政署舉行週年酒會招待區內居民	……	第三頁
今年八月後註冊私家車元旦起必須裝妥安全帶	……	第三頁
編輯注意：一九七七年元旦英女王授勳名單	……	第四頁
工商署促出入口商注意進出口貨品分類表修訂	……	第五頁

政府計劃於未來四年內  
在新界興建中學五十間  
大部份學位將設於荃灣

政府於未來四年內爲新界所提供之五萬個學位，其中半數以上將設於荃灣。

新界政務司鍾逸傑今日（星期四）爲伍若瑜夫人紀念中學主持奠基典禮致辭時作上述表示。

該中學設於葵涌區，爲東華三院所開辦的學校之一。

鍾氏透露，政府由現時至一九八一年間將在新界興建五十間新中學，並讚揚慈善團體如東華三院對建校計劃的貢獻。

他說：「政府在施行該建校計劃時正動用龐大的經費，建設支出達一億九千二百萬元，而經常開支於一九八三年時將達四億四千八百萬元。」

他又說：「政府在推行爲所有年齡介於十二至十四歲之間兒童提供學位的政策時，亦有賴於有如東華三院之慈善機構及其他公益團體與人士之努力。」

他指出，該等團體對於由現時至一九八一年間在新界興建之五十間學校，在金錢上給予極大支持。

他認爲，我們不應單從磚石、膠泥和金錢的角度來衡量此項急促之發展。

他補充說，將應得的教育給予本港青少年之舉，無疑會對本港青少年所面臨的兩項社會問題產生深遠的影響：第一項是他們之參與犯罪活動，該等活動已在減少中，第二項就是非法僱用青少年工作，此事亦同樣在減少中。

他說：「東華三院屬下各校學生總數，如今已達一萬四千四百多人，而計劃在荃灣所提供之二萬六千六百四十個學位中，二千五百個將設於該院屬下的三間學校。此種貢獻確屬難能可貴。」

生死婚姻註冊辦事處  
明年一月起多處撤銷

政府已決定由星期六（一月一日）起將設於東華醫院及東華東院之兩個生死註冊固定辦事處撤銷。此外，新界及離島之九個部份時間辦公的婚姻註冊及出生註冊分處，亦予以撤銷。

有關公佈將於明日（星期五）出版的政府憲報刊登。

但發言人又指出，由同日起，設於荔枝角瑪嘉烈醫院的一個生死註冊固定辦事處則將啓用。

註冊總署發言人說：將設於東華醫院及東華東院的生死註冊固定辦事處撤銷是因為該兩處平均每日只有五、六宗登記辦理。

新界方面即將撤銷的九個部份時間辦公的註冊分處係位於粉嶺、沙頭角、坑口、屯門、新田、錦田及離島之坪洲、梅窩及東涌。

上述各註冊處均已在告示板貼出有關告示俾區內居民獲悉此項安排。

部份時間的註冊服務乃由流動登記隊負責提供，但發言人透露，根據一九七五年的檢討結果顯示，實際上只有少數人利用此種流動登記服務。

深水埗民政署  
舉行週年酒會  
招待區內居民

深水埗民政署將於明日（星期五）下午舉行週年酒會，招待區內人士，以感謝他們在過去一年內熱心服務社會，及與深水埗民政署衷誠合作。

屆時深水埗區三百多名社團領袖及分區委員會、互助委員會、街坊會及志願團體代表將應邀出席。

編輯注意：

酒會將於明日下午四時正在荔枝角道二九九—三〇三號深水埗民政署會議室舉行，歡迎派員訪攝。

今年八月後註冊私家車  
元旦起必須裝妥安全帶

運輸署發言人今日稱，很多駕車人士對於本星期六（七七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之安全帶規例仍然不甚瞭解。

發言人指出，凡於一九七六年八月一日前在香港首次註冊的私家車，毋須裝置安全帶。

他說，即使該等車輛已經易主或需換領牌照者，仍然毋須裝置安全帶。

該發言人謂，只有該等於一九七六年七月三十一日後首次註冊的車輛，才須裝置安全帶。

該規例並不適用於的士、公共汽車、公共小型巴士及貨車。

發言人又補充說，雖然規例規定凡於一九七六年八月一日之後註冊的車輛必須裝上安全帶，但此舉並非強逼司機或乘客加以僱用。

編輯注意：

一九七七年元旦

英女王授勳名單

英女王元旦授勳獲授勳賞之本港人士名單現已詳列於今日（星期四）出版之新聞公報增刊內，請於今晚在新聞處貴報新聞箱內取用。此外，軍方獲授勳賞人士之名單亦另行放在新聞箱內以備取用。

上述名單可於明（星期五）晨在報紙上刊出，本港無線電台及電視台則可於明（星期五）晨七時之後起播出。但新聞通訊社或海外無線電台於發送是項消息時必須附有有關限制發表時間的規定。

在獲授勳賞人士名單正式發表之前，任何人士不得向獲授勳賞者訪問、或探詢有關其事業之消息，或就其獲授勳問題與之作任何方式之接洽。





# 新聞公報

(增刊)

香港政府新聞處印發·皇后大道中·拱北行·電話：五—二三九七六  
年十二月三十日

星期四

報紙、通訊社及廣播電台編輯注意：

禁止刊載辦法：

以下為英女王元旦授勳名單，係於本月卅日格林威治時間廿三時五十九分在倫敦同時公佈者。

本港報紙可於明（星期五）晨刊登。惟新聞通訊社或海外無線電台在傳遞是項消息時，必須附有有關限制發表時間之規定。

本港電台及電視可於明（星期五）日上午七時之後起廣播上述新聞。

在此項新聞正式發表之前，不得向授勳人士訪問，或探詢有關其事業之消息，或就其獲授勳問題與之作任何方式之接洽。

英女王一九七七年元旦授勳，本港人士榮獲勳賞名單如下：

黎敦義議員獲 C. M. G. 勳銜

黎敦義議員在港府歷任要職，他已獲委於一九七七年起任香港駐英專員。

黎氏係於一九五零年加入香港政府服務，以政務官官階歷任多個政府部門及布政司署各科要職。

自一九七三年以來，他即出任民政司及在行政立法兩局任當然官守議員。

唐寧先生獲 C. B. E. 勳銜

唐寧先生現任民航處處長。彼係於一九四七年在皇家空軍服役期滿後加入民航處任職，一九六五年，獲委任為民航處助理處長，並於一九七三年晉昇為民航處處長。

唐氏任處長期內，正值本港民航事業不斷大事發展，其部門深得民航界人士的信任及尊崇。

利國偉議員獲 O. B. E. 勳銜

利議員為一位銀行界領袖，自一九六八年起即任立法局議員，並於一九七六年獲委任為行政局議員。

利議員除在兩局任公職外並在多個公務委員會及組織中服務。此等委員會及組織計有銀行業務諮詢委員會、經濟事務研究委員會、香港中文大學校董會及香港理工學院校董會。

岑維休先生獲 O. B. E. 勳銜

岑先生為華僑日報有限公司總經理，華僑日報及華僑晚報均為該公司發行的中文報章。岑氏對於社會公益事務積極參加；彼曾担任一九七四年英聯邦報業聯會四年期大會主席。現任公職計有香港保護兒童會名譽會長、香港防癆會董事及中文大學新亞書院校董會校董。

巴特醫生 (DR. SOLOMON MATTHEW BARD) 獲 O. B. E. 勳銜

巴特醫生自一九五六年起即主管香港大學衛生事務。他從事的兩項主要社會服務活動係與香港考古學會及香港管弦協會有關。他對於促進香港考古學會不遺餘力，並與市政局博物館密切合作。他參加香港管弦協會（暨其管弦樂團）逾廿七年，為該會的傑出小提琴家，樂團指揮及會務主持人。

杜華先生獲 O. B. E. 勳銜

杜華先生現任工商署副署長。彼於一九五四年加入政府服務，從一九五七年起在工商署任職，並擢昇至現職。

杜氏對工商署的工作具有廣泛經驗，近年來對海外商務關係的工作更具專長。

黎義孚先生獲 O. B. E. 勳銜

黎義孚先生現任核數署署長。他最初於一九三八年至一九四九年任職於英國地方稅局，但其中數年適值戰時，因此他在該段時間在英軍部隊中服役。他在馬來亞及荷屬兩地服役後，於一九六一年調派來港。一九七〇年，黎氏擢昇為副核數署長，再於一九七三年擢昇為核數署長。

紐頓先生 (MR. WILFRED HILLIER NEWTON) 獲 O. B. E. 勳銜

紐頓先生曾在香港生產力促進局任事九年，已於一九七六年六月退休。在其九年任內，彼對生產力促進中心的工作，發揮其卓越的領導才幹，並對於提高工業生產力有重大貢獻。

紐頓先生係於一九六七年二月來港擔任該局的首任執行董事職務。負擔執行該局工作的生產力促進中心係由紐頓先生創設及建立。

黃保欣先生獲 O. B. E. 勳銜

黃保欣先生為一位工業家。他不僅撥出其私人時間及經驗參加各種重要委員會工作以協助工商業發展。自一九七三年以來，他即出任工商業諮詢委員會委員，又於一九七二年起擔任貿易發展局委員。他在工商業方面的經驗及知識對該局的事務有寶貴的貢獻。

伊瑟先生獲 I. S. O. 勳銜

伊瑟先生於一九七二年獲委任為監獄署副署長。他於一九四七年服兵役期滿後加入監獄署服務任督導員，其後遂級擢昇至副署長職位。他任副署長期內，對監獄署工作有莫大貢獻，尤其是在該署進行重大改革之時期為然。

林富偉先生獲 I. S. O. 勳銜

林富偉先生自一九七四年起即主管港府一般職級人員事務。

他係於一九六四年來港任高級行政主任，先後在七個政府部門任秘書職位。一九七三年，他晉升為總行政主任，並於一九七六年調任政務級職位。

林氏未來港之前已在英國任公務員十七年。

辛博宏先生獲 I. S. O. 勳銜

辛博宏先生對於監獄署內的護理服務的發展，有重要貢獻。他已於一九七六年退休。當其在職時，他為監獄署與醫院衛生處的聯絡人員，因此對於進一步提高監獄署內護理服務水準有所幫助。

辛氏係於一九四一年加入醫院衛生處任見習護士，後於一九五四年調職，改在監獄署任救護員。

蘇沙飛行中隊長 (JULIA MARIA SOUZA) 獲 M. B. E. (軍事) 勳銜

蘇沙飛行中隊長曾在皇家香港空軍輔助隊服役逾二十六年，已於一九七六年退休。在服役期內，其工作效率極高。

他加入該輔助隊後，即被編入器材組為隊員。他於一九六六年起任該單位的長官，並對維持該單位的高度工作效率有莫大功勞。

卡素爾斯女士 (MRS. JEAN C. SHELLS) 獲 M. B. E. 勳銜

卡素爾斯女士對於照顧盲人福利及辦理盲人教育有傑異服務，同時對於由美國婦女會資助的盲人用英文點字書籍組的設立，卡女士曾鼎力協助。她又管理該組專發二十年，獻身於點字法教學人材訓練及點字法英文書籍製作監督的工作。

卡女士是美國婦女會盲人福利計劃委員會主席，香港盲人輔導會委員及盲人福利工作協調委員會委員。

卡女士已於一九七六年六月離港。

陳莫榮真女士獲 M. B. E. 勳銜

陳莫榮真女士致力於本港社會工作逾四十年。陳女士德望俱隆，並且為一位傑出之婦女領袖。

陳女士為中國婦女會創辦人之一，及為香港兒童安置所的倡導人。伊現為南華體育會名譽會長。

鄭國衛先生獲 M. B. E. 勳銜

鄭國衛先生於一九四九年加入政府服務，一九五二年調派至政府印務局，並於一九七〇年獲委任為助理局長。

近年來，鄭氏在香港訓練局屬下印刷業委員會中提供積極而且富有魄力的工作。對於新墾工業學院新設立的印刷部的辦理事宜，鄭氏亦積極對印刷業委員會提供意見。

鍾士先生 (MR. ROBERT FREDERICK KENNETH JONES) 獲 M. B. E. 勳銜

鍾士先生主理香港防務及病協會及香港防癌會的財務已有多多年。此兩會為最重要的政府補助醫務機構中的兩個機構。

他現為英語學校基金會義務司庫，並曾為該會屬下學校創立新會計制度。

自一九六七年以來，鍾士即與香港公益金的會計及財政事務的處理工作有密切關係，不時代理義務司庫的工作。

岑輝先生獲 M. B. E. 勳銜

岑先生於一九三八年進入政府服務，任文員職位。一九五〇年擢升為行政主任，一九五七年任註冊總署註冊主任，又於一九六四年任高級註冊主任。高級註冊主任一職為註冊總署內得由非攻讀法律之官員擔任的最高級職位。

岑氏在服務期內，表現出富有倡導力及高度辦事能力。

唐碧川先生獲 M. B. E. (榮譽) 勳銜

唐先生出任星島晚報總編輯已逾二十年。該報是全港銷路最廣之中文晚報。他又是香港中國文化事業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家庭生活」總編輯。該份刊物是本港暢銷之中文雜誌之一。

唐氏在本港文化界內極為活躍，現任香港唐氏宗親會主席及香港五邑工商總會顧問。

會達誠先生獲 M. B. E. (榮譽) 勳銜

會先生於一九五一年加入政府為傳譯／翻譯主任。於一九五五年調任職工會登記局，其後一直任職該局，逐漸晉升至副局長之職，最後並升為局長，於今年榮休。

在職工會登記局服務之廿一年內，會先生對於推動本港職工會事業有顯著貢獻。

郭惠誠先生獲 B. E. M. 獎章

郭先生於一九四〇年加入政府工作，一九四五年起任職工商署。

郭先生長期工作表現超著，忠心耿耿。

廖南先生獲 B. E. M. 獎章

廖先生於一九四六年加入監獄署服務，在過去的三十年中，他大部份時間都是在教導所內工作，負責處理青年罪犯事務。在服務期內，廖先生對其工作有優良之表現。

馬爹鈴先生獲 B. E. M. 獎章

馬先生於一九五〇年加入政府為文員，此後大部份時間都是在皇家香港警務處工作，由一九六九年起出任九龍區總部檔案室主管。

馬先生是一位出色的文員，富責任感及忠於職守。

麥振強先生獲 B. E. M. 獎章

麥先生於一九四六年加入政府為文員，多年來都是在警務處工作，有優良之表現。

石根先生獲 B. E. M. 獎章

石先生於一九四六年受聘為政府船塢海員，於一九五三年升為舵手，六七年再升為水手頭目。石先生係負責管理政府船塢甲板職工的日常管理工作，乃政府船塢管理當局與船員之間的重要聯繫。

韋耀棠先生獲 B。E。M。獎章

韋先生在水務局服務達二十六年。他熱中工作，是一位可靠的職員，對各方面的工作均感興趣。

楊俊傑先生獲 Q。P。M 獎章

楊先生於一九五一年加入後備警察隊，亦即現時皇家香港輔助警察隊之前身。他自一九七三年一月起即出任輔助警察隊副總監。

他對輔助警察隊之貢獻良多，對於訓練及指導較低級之警官及員佐級人員，尤其熱心。

以下人士獲 C。P。M。獎章。

(甲) 皇家香港警察隊人員

戚其昭先生。

戚先生於一九五零年加入香港警察隊工作，於一九五七年升為督察，六六年再升為高級督察（於七一年改制後成為總督察）。他曾在軍裝部大部份部門工作，成績超著，對各職位均能勝任愉快，具有忠心於工作、熱誠及能幹等優點。

區敏治先生。

區先生於一九六三年加入皇家香港警察隊為見習督察，於七一年升為警司，於七五年獲任為灣仔分局局長，在處理該項繁重的工作方面，成績非凡。

賈思雅先生 (MR. ROBERT FRANCISCO GARCIA) ..

賈先生於一九五零年加入特別警隊，於一九七二年升為高級督察（輔警）

他是港島衝鋒隊（輔警）現役隊員中服務最為長久之人。他悉力以赴及盡責的精神已成為同僚們的好榜樣。

何樂德先生：

何先生於一九五八年加入警察隊，於七一年晉升為警司。

何氏於七四年派駐機動部隊為副隊長，負責訓練特別任務隊伍之工作。該隊乃對付恐怖份子的警隊。

熊曼恩女士：

熊女士是於一九六五年加入警隊服務。在十一年內，她由警員晉升為總督察。

富警方決定僱用女性担富通訊任務時，熊女士便自動申請加入工作，成為初期招募的人員之一。她不但是一位出色的通訊員，對於一般警務工作，亦能勝任愉快。

李文紀先生：

李先生於一九五二年加入皇家香港警察隊，於五八年升為警目。七一年改制後，即出任現行警長之職。服務期內一向是在軍裝部工作。

李先生忠心可靠，十分能幹。

李鑑銘先生：

李先生於一九五三年加入警察隊為警員，於六六年升任見習督察，七一年升為高級督察。

李先生對剷除荃灣區內之三合會份子及其他匪帮工作居功至偉，備受社會人士及裁判司讚賞。

凌熙銘先生：

凌先生於一九四七年加入警察隊，於一九五一年派駐政治組，一直服務至退休為止。

凌先生於七二年榮休，但七四年則再度加入警察隊，擔任政治組的訓練工作。他豐富的經驗及傑出的才幹對該組有重大貢獻。

吳庭祖先生：

吳先生於一九五三年加入警察隊服務，五年前升為警長。

在過去五年內，吳氏均在機動部隊擔任訓練工作。該部隊之保安工作及策略之訓練達到高度水準。吳氏實居功不少。

彭靄鈴先生：

彭先生於一九四六年加入後備警察為警員，於七二年升為警長（輔警）。他對輔警的工作，付出了不少時間與精力。

傅立本先生

傅先生曾於馬來亞動亂時期時出任警察督察，其後於一九五七年加入皇家香港警察隊為督察，於六五年十一月升為高級督察，復於七一年升任警司。

傅先生曾在警察隊各部門任職，以精力充沛，有決斷及忠於職守見稱。

(2) 消防事務處人員

方錫芬先生：

方先生是一位消防總隊目，任職消防事務處達二十四年，工作效率卓著，會負責管理一個荒僻地區的消防局。

王家華先生：

王先生為消防事務處消防總隊目。他在滅火及救護車隊工作共廿六年，

是一位負責及能幹的消防人員。

楊標先生：

楊先生於一九五四年加入消防事務處工作，很快便晉升為消防總隊目，其後又升為消防主任，擔任各項任務均有出色成就。

史比堅空軍上尉 (PTT. LT. BRENDAN CHARLES SEXTONS)

獲 Q. C. V. S. A. 獎

史比堅空軍上尉於一九七三年九月至七六年中期間，由皇家空軍借調至皇家香港空軍輔助隊為直升機教練，並且負責維持直升機之飛行水準及訓練新的直升機機師。除了擔任教練工作外，史比堅空軍上尉又自動參予該部隊的救急任務。他曾先後參加十六次夜間及五十四次日間撤離病人及傷者的工作，其中多次需要高度飛行技巧。

以下人士獲榮譽獎章：

陳泰先生：

陳先生是博愛醫院永遠董事，對促進青年及體育活動工作，不遺餘力。

張惠霖先生：

張先生是大埔公立學校校長，現任大埔鄉事委員會委員，致力推動青年活動。

林漢強先生：

林先生是黃竹坑南區委員會主席，對撲滅罪行及提倡體育活動，貢獻良多。

李守慧先生

李先生是李求恩紀念中學校長，長期以來積極參與社區事務，尤以教育工作為然。

屠龍先生

屠先生是西營盤分區委員會主席，是該區撲滅罪行連動的中堅份子。

杜文枝先生

杜先生長期以來致力促進社區服務及社會福利，備受筭箕灣的居民尊敬。

葉全先生

葉先生多年來積極參加石澳村的社區工作，深受村民尊崇。

黃平漢先生

黃先生是長沙灣區街坊會主席，對推行社區計劃及青少年活動，極為熱心。